

# 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现就公司2022年2月22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 1、关于控股孙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

（1）本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《关于控股孙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2）本次担保行为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（3）我们同意公司的控股孙公司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4,000万元担保。

独立董事：储小平、卢馨、韦俊、李树华

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2月22日